

证券代码：831232

证券简称：红旗种业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查联群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无委托出席董事。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总经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

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全年公司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196.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3.95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3.10 万元后，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065.07 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247.86 万元。

由于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及粮贸发展都需要大量资金，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5,81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现金红利 211.62 万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详见公司公告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审计报告和资金占用报告》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2023 年审计报告》、《2023 年资金占用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收购江苏红旗农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苏红旗农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生态”）系公司参股 40% 的公司，其股东之一江苏谷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谷丰创业”）因存续期到期，在江苏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所持红旗生态 7.73% 的股份，为确保红旗生态后期平稳健康发展，本着“主要人员不流失、科研材料不外泄、重点工作

不间断”的原则，经红旗种业党委会及经理层会议研究同意，拟收购红旗生态另外 60%的股权（拟先在江苏产权交易所摘牌收购谷丰创业所持股份，再收购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收购资金不高于 400 万元（具体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为准），具体详见公司公告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查联群、范淼、刘昊雯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稳步持续发展，红旗种业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8000 万元。此次贷款授信由红旗种业自身信用担保，期限 1 年，年利率不高于 3%。最终以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能部门融资比选结果以及集团比选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根据安徽红旗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子公司）2024 年度经营状况及目前未归还银行贷款余额，安徽子公司计划以房产为抵押，拟向银行机构申请贷款额度 1500 万。根据前期与银行沟通，目前信用贷款年利率大概为 3.5-3.6%，抵押贷款利率大概为 3.4%左右，具体利率以签订贷款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和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红旗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米业）进行了增资扩股，引进拥有优质稻米行业经营经验丰富的自然人魏峰。股改后，红旗米业股权结构为：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56.25%，张昭东占股

6.25%，魏峰占股 37.5%，与魏峰相关的关联方交易未及时审议，故公司对 2023 年发生的与魏峰相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并对 2024 年拟发生的进行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